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5-041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电科技”）新加坡控股子公司 JCET-SC (Singapore) Pte. Ltd. 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发出附生效条件的要约，将以自愿有条件全面要约收购的方式，收购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STATS ChipPAC Ltd.（星科金朋）的全部股份。本次要约收购的对价将以现金支付。附生效条件要约的生效条件为：

- 1、长电科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及相关事宜；
- 2、目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减资及台湾子公司重组，以及根据永续证券条款修订星科金朋公司章程的相关事宜；
- 3、新加坡法院批准台湾子公司减资；
- 4、在以下两个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目标公司合并口径的有息债务总额（银行贷款及已发行的票据及债券）不超过 12.8 亿美元：（1）正式要约公告之日，（2）2015 年 4 月 30 日；
- 5、所有与本次要约相关的备案、核准或授权均已获得并具有相关效力，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发改委、江苏省商务厅、所在地外汇管理局关于本次交易的备案或审批、台湾投审会批准台湾子公司重组的相关事宜；
- 6、通过中国、韩国等地的反垄断审查；
- 7、获得其他必需的审批或授权（如有）。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生效条件已达成的如下：

- 1、长电科技股东大会批准：2015 年 2 月 12 日，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长电科技股东大会批准。

2、星科金朋股东大会批准：2015年4月21日，星科金朋公告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减资及台湾子公司重组，以及根据永续证券的条款修订星科金朋公司章程的相关事宜。

3、台湾子公司减资的法院批准：据星科金朋公告，本次交易涉及的星科金朋减资及台湾子公司重组已经新加坡法院批准。

4、星科金朋的有息债务控制：2015年5月20日，星科金朋向要约人提供了相关证明，证明截至2015年4月30日，星科金朋合并口径的有息债务总额不超过12.8亿美元。

5、与本次要约相关的备案、核准：目前已完成国家发改委备案；台湾投审会已批准台湾子公司重组。截至目前，江苏省商务厅、所在地外汇管理局关于本次交易的备案正在进行中。

6、反垄断审查：韩国反垄断审查已通过；经双方律师认可，本次交易无需进行美国反垄断申报；中国反垄断审查正在进行中。

截至目前，本次要约仍有部分生效条件尚未获得满足。只有当前述生效条件被全部满足或豁免后，要约人才会发出正式要约。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1日